

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项目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采购单位：贺州市平桂区羊头卫生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签章页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5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竞标人须知.....	8
（一）总则.....	8
（二）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
（三）竞标文件的编制.....	9
（四）竞标报价.....	10
（五）竞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0
（六）货物合格证明文件.....	11
（七）谈判保证金.....	11
（八）竞标文件的密封、修改和撤回.....	11
（九）竞标文件截止时间及有效期.....	12
（十）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与评标.....	12
（十一）谈判结果.....	14
（十二）其他事项.....	15
附件：有关法律法规对政府采购当事人应承担法律责任的规定.....	16
第三章 采购需求和说明.....	17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26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36
一、竞标函（格式）.....	36
二、谈判保证金交纳证明（格式）.....	38
三、竞标报价表（格式）.....	39
四、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40
五、竞标人基本情况登记表（格式）.....	41
六、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42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46
一、货物合格证明文件（格式）.....	46
二、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47
第三部分 其他资料.....	49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53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5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项目（HZZC2020-J1-030131-ZHJS）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窗口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项目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肆拾万元整（¥400000.00）

最高限价：肆拾万元整（¥400000.00）

采购需求：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一批，具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和说明”。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具有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和服务资格的厂家、代理商、经营者。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告发布之时至 2020 年 10 月 22 日（工作日），每日下午 8：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3：00 时至 5：30 时（北京时间，下同）；

地点：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窗口【广西贺州市鞍山西路 83-1 号 4 楼】

方式：竞标人在购买采购文件时，须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携有效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窗口【地址：广西贺州市鞍山西路 83-1 号 4 楼，联系电话：0774-5268001】报名并购买采购文件，以上资料须提交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复印件一套。

售价：采购文件工本费每本 300 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10月23日下午15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贺州市鞍山西路83-1号 城投集团4楼）交易大厅（具体安排见当天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

五、开启：

时间：2020年10月23日下午15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 落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节能政策：对国家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属于强制采购的品目，予以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属于非强制采购的品目，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1.2 鼓励环保政策：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对国家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内的，实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3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评审时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产品评审时给予相同的价格扣除。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以评标阶段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为准）。

4. 发布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广西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5. 谈判保证金(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00）。

竞标人应将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以下账户，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是竞标人；若以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必须从竞标人银行账户转出；若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竞标。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开户名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邮政储蓄银行贺州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94500901000883888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贺州市平桂区羊头卫生院

地址：贺州市平桂区羊头镇新街 16 号

联系方式：李主任 0774-569560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贺州市平安西路 231 号

联系方式：0774-51089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0774-5108999

贺州市平桂区羊头卫生院

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9 日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0.1	竞标人应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竞标文件（格式）》要求自编目录及标注页码装订成册，采用无线胶装方式装订。采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条等活页装订方式，容易发生响应文件散落或脱页等不利情形。
2	10.2	竞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共四份。（副本可用正本复印件）
3	12.2	竞标报价：竞标人应就第三章《采购需求和说明》中的所有货物及其他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竞标文件有效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价，否则竞标无效。竞标文件有效报价为首轮报价，若谈判时谈判文件没有实质性变动，竞标人的每一轮报价均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竞标无效。）
4	12.4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肆拾万元整（¥400000.00）。
5	16.1	谈判保证金： 叁仟元整（3000.00） 。 竞标人应将谈判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至以下账户，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注：若以支票、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交款人必须是竞标人；若以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必须从竞标人银行账户转出；若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竞标。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谈判保证金交纳账户： 开户名称：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邮政储蓄银行贺州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945009010008838888
6	19	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0年10月23日下午15点30分 。 竞标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至：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具体安排见当天交易中心电子显示屏）。 地址：贺州市鞍山西路83-1号（城投集团）4楼。
7	20.1	竞标有效期：竞标截止日期后45天内。
8	21.1	竞争性谈判时间： 2020年10月23日下午15点30分 截标后。 谈判地点：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9	21.1	竞标人代表（即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谈判会议，在签到表上签名并出示第二代身份证原件进行身份验证。未通过身份验证的，或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出席谈判会议，谈判小组将拒绝该竞标人参加谈判会议。 开标会谈判人需提供的材料（加盖公章）： （1）谈判保证金缴纳银行底单复印件； （2）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凭条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到会时必须提供）；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二代身份证原件（委托人到会时必须提供）。
10	22.2	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11	25.2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否。
12	30.1	履约保证金：无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竞标人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和说明》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竞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时间要求见“竞标人须知” 6.2 款），否则，视为竞标人已经完全认可本次项目的谈判文件，产生的后果由竞标人负责。

竞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定义

- 1.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谈判的采购单位。
- 1.2. “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本公司”均系指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1.3. “竞标人”、“供应商”系指响应谈判、参加竞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竞标人资格

满足本谈判采购文件中第一章《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资格要求。

3. 竞标费用

3.1. 竞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本次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竞争性谈判公告

4.1. 竞争性谈判公告见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广西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5. 询问、质疑及投诉

- 5.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5.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
 - （2）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5.3. 质疑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0774-5108999。
- 5.4.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二）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6.1. 竞标人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和说明》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竞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视为竞标人已经完全认可本次项目的谈判文件，产生的后果由竞标人负责。
- 6.2. 任何要求澄清谈判文件的竞标人，均应在竞标截止日期3天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通知本代理机构，本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 6.3. 本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广西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

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本代理机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按规定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本代理机构相应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竞标文件的编制

7. 竞标文件编写的注意事项

- 7.1. 竞标人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竞标文件。竞标文件应对谈判文件提出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7.2. 对谈判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竞标人必须对谈判文件中涉及项目的价格、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数量、售后服务、交货时间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8. 竞标文件的文字及计量单位

- 8.1. 竞标人的竞标文件以及竞标人与本代理机构的所有来往的函件统一使用中文（另有规定的除外）。
- 8.2. 竞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9. 竞标文件书写及签名、盖章要求

- 9.1. 竞标文件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否则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竞标文件。
- 9.2. 竞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 9.3. 字迹潦草、未按要求填写或表达不清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竞标文件可能将被认定为无效的竞标文件。
- 9.4. 竞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凡规定签字、盖章处逐一签名、加盖公章。

10. 竞标文件的构成

- 10.1. 竞标人编写的且在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的竞标文件必须包括下列内容（竞标人应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竞标文件（格式）》要求自编目录及标注页码装订成册，采用无线胶装方式装订。采用活页夹、拉杆夹、夹条等活页装订方式，容易发生响应文件散落或脱页等不利情形。）：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1) 竞标函（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竞标函格式》要求填写）；
- (2) 谈判保证金交纳证明（按本须知第16条要求提交）；
- (3) 竞标报价表（按谈判文件第五章格式填写）；
- (4) 售后服务承诺书（按谈判文件第五章格式填写）；
- (5) 竞标人基本情况登记表（按谈判文件第五章格式填写）；
- (6)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14条要求提供）。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1) 货物合格证明文件（按本须知第15条要求提供）；
- (2) 技术规格偏离表（按谈判文件第五章格式填写）；

第三部分 其他材料

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10.2. 竞标文件应按如下份数递交，否则视为无效竞标：**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共四份（副本可用正本复印件）**。并在每份文件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一旦副本和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1. 竞标文件格式

- 11.1. 竞标人应按谈判文件提供的竞标函、竞标报价表、技术规格偏离表等格式详细完整地填写各项内容。

- 11.2. 在竞标报价表中，竞标人应详细标明所提供的货物及部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技术参数、配置、产地、生产厂家、数量等。否则可能将被认定为未作出实质性响应（本须知 7.2 款）。

（四）竞标报价

12. 竞标报价

- 12.1. 竞标人应在竞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竞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竞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竞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竞标人自负。
- 12.2. 竞标人应就《采购需求和说明》中的所有货物及其他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竞标文件有效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价，否则竞标无效。竞标文件有效报价为首轮报价，若谈判时谈判文件没有实质性变动，竞标人的每一轮报价均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竞标无效。**）
- 12.3. 竞标报价指货物、服务、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设备安装配件及附属材料、安装施工、调试验收等至验收合格所发生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保险费、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 12.4. 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为：肆拾万元整（¥400000.00）。

13. 竞标货币

- 13.1. 竞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五）竞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4. 竞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4.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应包含：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4) **供应商依法纳税证明**（**必须提供**，纳税时间：谈判之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银行缴税底单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凭据等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竞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
- (5) **信用记录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附后）；
- (6) **第三章《采购需求和说明》中明确要求的其他资格、资信文件**（如有要求则**必须提供，同时加盖公章**）；
- (7) 医疗器械注册证，若为国内产品则还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如有提供复印件，同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 (8) 竞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14.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六）货物合格证明文件

15. 货物合格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5.1. 竞标人还应提交根据本项目要求提供证明货物和手续合格性的文件及资料。

- (1) 生产厂家的有关资格和生产许可证、产品实行强制标准认证的证书、注册证、产品质量检验证（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2) 竞标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3) 货物保证供货有效证明（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4) 节能、环保方面的证明材料要求（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5) 纳入自主创新产品的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6) 进口产品合法手续有效证明（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 (7) 第三章《采购需求和说明》中明确要求的其他竞标产品合格证明文件（如有要求则必须提供，同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

（七）谈判保证金

16. 谈判保证金

16.1. 谈判保证金应用人民币，**金额为：叁仟元整（3000.00）。**

16.2. 保证金交纳形式：支票、汇票、本票、转账、电汇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6.3. 竞标人应将谈判保证金交至本须知前附表及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明确的账户，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账，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到账时间为准。（注：谈判保证金必须从竞标人银行账户转出，以现金方式交纳或者没有足额交纳的视为无效竞标。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注：①办理谈判保证金手续时，需在交纳凭据上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以免耽误投标和退还。

②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③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合同签订后送达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室）后退还，不计利息。

16.4. 对未按本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竞标文件，谈判小组评定为无效竞标。

16.5. 竞标人递交竞标文件的同时，应同时另外递交谈判保证金底单复印件一份，以便办理保证金单退付手续。

16.6. 未中标竞标人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未及时收到退换保证金的请联系项目负责人，以便尽快办理退款）。

16.7. 中标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须将合同原件及保证金银行底单复印件送达本代理机构或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后办理退还手续）。

（八）竞标文件的密封、修改和撤回

17. 竞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7.1. 竞标人应将竞标文件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标人名称等内容。

17.2. 竞标人应将竞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三份）一并装入竞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7.3. 竞标文件袋上应写明：

- (1)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2) 项目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 (3) 项目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 (4) 竞标单位：_____
- (5) 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17.4. 竞标文件的密封以竞标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且封口处有签字或盖章为合格。

17.5. 竞标人在递交竞标文件时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的，本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18. 竞标文件的修改及撤回

18.1. 竞标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竞标文件可以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竞标人对所递交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需向本代理机构出具书面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竞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封面上标明“修改”字样。

18.3.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竞标人不得对其竞标做任何修改。

18.4. 在谈判结束后的竞标有效期内，竞标人不得撤回其竞标文件，否则全部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有效期

19.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9.1. 竞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即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 点 30 分。

19.2. 竞标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竞标文件送到本须知前附表规定地点，即 广西贺州市鞍山西路 83-1 号（城投集团）4 楼，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超过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送达的竞标文件为无效竞标文件，本代理机构将拒收。

20. 竞标的有效期

20.1. 竞标文件从竞标截止日期后 45 天内有效。

20.2. 在特殊情况下，本代理机构可与竞标人协商延长竞标文件的有效期。

（十）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与评标

21. 谈判

21.1. 谈判时间及地点：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下午 15 点 30 分 截标后为与竞标人谈判时间。地点：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竞标人代表（即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按时参加谈判会议，在签到簿上签名并在谈判会议期间接受身份验证。未通过身份验证的，或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出席谈判会议，视为无效竞标，谈判小组将拒绝该竞标人参加谈判。

21.2. 本代理机构根据竞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将由聘请的专家、采购人代表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在整个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负责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验证，竞标人资格审查及对有效竞标文件进行审查、谈判及评定工作。

21.3. 谈判程序如下：

(1) 本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谈判会议现场检查竞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本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拆封竞标文件，谈判小组验证各竞标人代表的身份。竞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与竞标文件不符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该竞标人参加本次谈判。

(2) 竞标人可由 1~2 人参加谈判，谈判中竞标人成员之间意见不一致时，以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意见为准。

(3) 谈判小组成员作为一个集体按抽签顺序与单个各竞标人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包括技术性条件、商务性条件以及谈判小组认为需要谈判的内容。当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竞标人。其中涉及价格的内容不得要求竞标人在谈判时作口头报价，而应以书面密封形式报价。

(4) 谈判内容应作记录，并由竞标人及谈判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5)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要求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以书面密封形式递交谈判时要求其就商务和技术条件作出的包含补充、修改、承诺、重新报价等内容的应答文件，应答文件必须由竞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公章，应答文件构成竞标文件的一部分。

(6) 谈判小组对各竞标人递交的应答文件统一开启，并进行评审后，认为有必要再次进行谈判的，可再次与竞标人进行谈判，直至谈判小组认为没有必要再进行谈判（最多三轮），谈判方可结束。对最后一轮谈判，谈判小组应明确告知竞标人，并要求所有竞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以书面密封形式递交最终的应答文件。

(7) 谈判小组对竞标人资格性和竞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只认可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竞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最终报价。

(8) 竞标人作出最终报价后，本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唱出其最终报价以及相关服务内容并记录，竞标人签字确认。

(9) 谈判小组进入评标阶段，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最终的谈判结果进行详评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1.4.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竞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21.5. 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竞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2. 评标

22.1.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谈判文件和竞标文件。

22.2.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谈判小组成员、有关工作人员及其他知情人不得透露对竞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2.3. 竞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定公正性的活动，将可能导致其成交资格被取消。

23. 无效的竞标文件

23.1. 竞标文件如有下列情况之一，将会在评标中按照无效竞标文件处理：

- (1) 未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超越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3)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5) 不符合本须知第 7.2 条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并且在谈判规定的时间内无法说明和补充的；
- (6) 竞标文件有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 (7) 无最终报价或最终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 (8) 竞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或未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4. 废标

24.1. 谈判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3) 所有竞标人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4) 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本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竞标人。

(十一) 谈判结果

25. 成交公告

25.1. 采购人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本项目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5.2. 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本代理机构在2个工作日内发布成交结果。成交结果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广西贺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期：1个工作日。

26. 成交通知

26.1. 成交公告期满，本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本代理机构无义务向落标的竞标人解释落标原因和退还竞标文件。

27. 合同授予标准

27.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最终报价最低的竞标人。

28. 签订合同

28.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原因除外），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本代理机构将取消该中标决定，不予退还该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成交人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8.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再递补其他竞标人作为成交供应商。

28.4.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并签字盖章后送贺州市平桂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29. 合同履行中的追加

29.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单位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经贺州市平桂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同意，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的合同。但补充的合同涉及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0. 履约保证金

30.1.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十二）其他事项

31. 解释权

31.1. 本谈判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本代理机构。

32.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贺州市平安西路 231 号
邮政编码：542899
电 话：0774-5108999
传 真：0774-5108999

33. 监督机构

单位名称：贺州市平桂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传真：0774-8832896

34. 成交服务费

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人须向本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收取标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计取，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本机构按成交人所成交的合同金额收取相应的成交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附件：有关法律法规对政府采购当事人应承担法律责任的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

第三条 政府采购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第二十二条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四十六条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九条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本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七条违法行为之一，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第四十二条：当事人在订立合同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 （一）假借订立合同，恶意进行谈判；
- （二）故意隐瞒与订立合同有关的重要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三）有其他违背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第三章 采购需求和说明

项目采购需求及参数

说明：

1. 采购项目清单的货物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 评审时，若谈判小组认为采购需求中产品某个技术参数为某唯一品牌所特有，则该参数将不作为实质性响应条件。

3.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第 1 项货物“心电监护仪”，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竞标人参加本项目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终评标价最低的竞标人参加评标；最终评标价相同的，优先确定小型或微型企业进入评标，若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则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现场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竞标人，其他竞标人竞标无效。

一、货物需求表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1	心电监护仪	/	2.1、配置 3/5 导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双通道体温参数监测 ★2.2、心电监护支持心率，ST 段测量，心律失常分析，QT/QTc 连续实时测量和对应报警功能。 2.3、心电算法通过 AHA/MIT-BIH 数据库验证。 2.4、心电波形扫描速度支持 6.25mm/s、12.5 mm/s、25 mm/s 和 50 mm/s。 2.5、提供窗口支持心脏下壁，侧壁和前壁对应多个 ST 片段的同屏实时显示，提供参考片段和实时片段的对比查看。 ★2.6、支持≥20 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分析。 2.7、QT 和 QTc 实时监测参数测量范围：200~800 ms。 2.8、支持升级提供过去 24 小时心电概览报告查看与打印，包括心率统计结果，心律失常统计结果，ST 统计和 QT/QTc 统计结果。 2.9、提供 SpO2,PR 和 PI 参数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0、支持指套式血氧探头，IPX7 防水等级，支持液体浸泡消毒和清洁。 2.11、配置无创血压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12、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和序列 4 种测量模式，并提供 24 小时血压统计结果，满足临床应用。	台	3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p>2.13、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g，舒张压 10~250mmHg，平均压 15~260mmHg。</p> <p>2.14、提供辅助静脉穿刺功能。</p> <p>2.15、提供双通道体温和温差参数的监测，并可根据需要更改体温通道标名。</p>		
2	心肺复苏仪	/	<p>1、按压深度：3cm~6.5cm可调节，每档5mm</p> <p>2、按压通气比：30：2模式，连续按压模式，可切换；</p> <p>3、按压频率：100次/min，110次/min，120次/min；</p> <p>4、复苏潮气量：500ML，符合成人常规通气的安全要求；</p> <p>5、按压释放比：1：1，非绑带式，保证胸部无负荷；</p> <p>★6、单臂开放式、可旋转结构设计，便于高效配合其他急救设备的应用，提高抢救效率；</p> <p>★7、操作面板位于患者的上方，避免抢救中呕吐物的污染；</p> <p>★8、开机默认状态：按压通气比30:2，按压深度3cm，按压频率100次/min；</p> <p>9、报警功能：气压不足报警，低电压报警；</p> <p>10、设备自身具有通气功能；</p> <p>11、胸厚测量指示功能；</p> <p>12、适用病人胸厚范围为155mm到305mm；</p> <p>13、主机配有便携背包，方便转运和提拎。</p>	台	1
3	除颤仪	/	<p>产品适用范围 预期治疗体重大于25kg或年龄大于8岁的疑似心脏骤停患者（无反应、无脉搏、无呼吸），该产品应由经急救培训合格的人员或在急救中心调度人员指导下在公共场所或家庭中使用</p> <p>1. 物理和环境</p> <p>1.1 尺寸 198mm（长）*198mm（宽）*67mm（高）</p> <p>1.2 重量 <1.65kg，包含电池及电极片。</p> <p>1.3 工作温度 0℃~50℃</p> <p>1.4 存储温度 -30℃~65℃</p> <p>1.5 大气压力 570hPa~1060hPa</p> <p>1.6 相对湿度 5%~95%（无冷凝）</p> <p>1.7 跌落 抗 1m 跌落</p>	台	1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p>1.8 振动 符合 EN1789:2010 要求</p> <p>1.9 碰撞、运输 符合 GB/T 14710 要求，同时运输满足 ISTS 2A 的要求。</p> <p>1.10 防尘防水等级 IP55</p> <p>1.11 电磁兼容 符合 IEC60601-1-2 以及 YY 0505 标准的要求</p> <p>2. 除颤和分析</p> <p>2.1 除颤波形 低能量双相波技术，波形参数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补偿范围 $25\Omega \sim 180\Omega$。</p> <p>2.2 除颤能量 150J</p> <p>2.3 充电时间 从开始充电到 150J 电击准备完成的时间，7 秒以内；</p> <p>2.4 电池容量 在 $2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环境中，新电池可执行 ≥ 200 次的 150J 除颤电击或 ≥ 18 小时的连续监护。 在 $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环境中，新电池可执行 ≥ 100 次的 150J 除颤电击。 在 $20^{\circ}\text{C} \pm 2^{\circ}\text{C}$ 环境中，新电池首次电量低提示后还可实施 ≥ 10 次的 150J 除颤电击。</p> <p>2.5 电击提示 自动分析患者心律，判断是否需要电击，心律识别的敏感性和特异性指标均满足 AAMI DF80 和 GB9706.8-2009 的要求。</p> <p>2.6 心律分析保持 设备从开始分析直到电击释放前，全程跟踪分析患者心律状态及变化，如果患者心律变化可自动取消电击。</p> <p>2.7 电气安全 设备为内部供电设备，符合 IEC60601-1-1, IEC60601-2-4, GB9706.1, GB9706.8 电气安全标准</p>		
4	高速离心机	/	<p>较高转速： 16000r/min</p> <p>最大离心力： 19040×g</p> <p>最大容量： 10×5ml</p> <p>速度控制精度： $\pm 20\text{r/min}$</p> <p>定时范围： 0~99h59min</p> <p>噪 音： $\leq 55\text{dBA}$</p> <p>外型尺寸： 355×270×205</p>	台	1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净重：16 KG 电源：AC 220V 50HZ 1A 特点： 1、采用微型无刷直流电机，免维护，无粉尘，升降速快。电子门锁，安全可靠。 2、微机控制，外型采用特出化钢材结构，精巧美观，数字显示，切换显示 RCF 离心力。编程操作，使用倍感方便。 可选转子：24×0.5ml，12×1.5/2ml		
5	医用高温消毒洗衣机（25-30公斤）	/	定制	台	1
6	艾灸移动净化器	/	定制	台	6
7	喉镜（2个）	/	1、喉镜片采用 304 不锈钢制造而成，镜片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便于操作。 2、手柄采用网纹设计，防止操作者有汗水导致脱落；手柄头、手柄筒采用 H62 铜材质加工而成，反复使用划痕少，高温消毒不易变形。 3、发光方式：LED 灯泡，通过光导纤维冷光源导光，LED 灯泡置于手柄前部，使用寿命长。 4、*光纤管无需拆卸，可直接用 134° C 进行高温消毒，减少了交叉感染的可能性。 5、窥视片长度：160mm、130mm、100mm 手柄直径：29mm。 6、*光纤照明度：>5000LUX。 7、包装方式：塑料盒包装，尺寸 22.5cm*16.8cm*2.5cm。 8、配置清单：窥视片 3 只，手柄 1 只，LED 灯泡 1 只	台	2
8	简易呼吸囊（2个）	/	定制	台	2
9	十二道联心电图机	/	1. 导联：12 导联同步采集、显示、打印 2. 增益：2.5mm/mV、5mm/mV、10mm/mV、20mm/mV、AGC、分级增益：10/5mm/mV、20/10mm/mV 3. 数字滤波器：交流滤波：50Hz/60Hz，肌电滤波：25Hz/35Hz/45Hz，漂移滤波：	台	2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0.05Hz/0.15Hz/0.25Hz/0.50Hz，低通滤波： 70Hz/100Hz/150Hz 4. 定标电压：1mV±1% 5. 噪声电平：≤15uVp-p 6. 频率特性：0.05Hz-150Hz 7. 时间常数：≥5S 8. 输入阻抗：≥50MΩ 9. 输入回路电流：≤50nA 10. 抗击化电压：±650mV 11. 共模拟制比：≥105dB 12. 节律导联方式：单通道与三通道选择，每通道12导联任选。 13. 记录速度：5mm/s、10mm/s、12.5mm/s、25mm/s、50mm/s。 14. ★记录纸：支持卷纸/折叠纸：规格：210mm，并具有12X1、6X2、6X2+1R、3X4+3R、3X4、一分钟节律导联、平均模板、自动分析、中文自动诊断报告等输出打印格式，可记录导联标记、增益、走纸速度、患者信息、分析报告等详细信息。 15. ★≥5.7英寸单色液晶屏，带背光灯按键 16. 交直流两用，内置环保耐用型锂电池，能连续工作2小时以上。 17. 可存储最近2分钟12导联波形。 18. 分析多达122种心律失常类型。 19. 可存储回放300例病人数据，并可通过U盘，扩展内存容量。 20. 具有导联连接示意图，能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提示各个导联脱落的信息。 21. Cali-Rec™智能打印校正系统 22. ★具有Wilson（标准导联）和Cabrera导联两种导联模式 23. 具有便携式提手 24. 通过CE认证		
10	胎心监护仪	/	1. 基础配置：胎心率、胎动、宫缩压力、内置打印机、锂电池	台	1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2. 可选配功能：双胞胎、胎儿唤醒器 3. 超声工作频率：1MHz 4. 超声波束声强： $I_{ob} < 5\text{mW/cm}^2$ 5. ★胎心率测量范围：30bpm~250bpm，精度：±1bpm 6. 宫缩压力测量范围 0-100 单位，测量非线性误差为±5% 7. 具有手动胎动和自动胎动标记功能 8. ≥5.6 寸折叠式真彩液晶屏，可任意改变角度，方便观察。 9. 仪器小巧轻便，隐藏式的提手方便移动。 10. 位于正前方的纸仓，方便装纸，更利于观察，配备 112mm 宽行打印，满足临床使用。 11. 支持外置 USB 打印机，用 A4 纸打印报告； 12. ★内置大容量锂电池。 13. ★监护仪对胎心率探头、宫缩压力探头及打标器探头具有自动识别功能，不同探头可任意连接所有接口。 14. ★标配高灵敏度防水探头。 15. ★内置专家评分功能，包括【KREBS】、【Fischer】、【改良 Fischer】、【NST】。 16. 具有胎心信号强弱提示，迹线分离，双胞胎交叉通道验证功能。 17. 具有数据掉电存储功能，并具有数据回放功能。 18. ★支持存储不少于 3000 份的病例数据，支持 U 盘导出导入病例； 19. 支持将病例报告打印成图片格式，通过其他设备查看； 20. 具有实时波形冻结功能，胎心率波形冻结最长时间可回放 60 小时。 21. ★具有定时监护功能，避免超时监护对胎儿造成影响。 22. 具有定时打印功能。 23. 内置网络通讯接口，支持联网产科中央监护系统。		
11	医用冰箱 (医用的精密冰箱)	/	1. 整体结构:左右对开玻璃门 2. 总有效容积: 650L 外部尺寸: 1170*560*1980 mm; 内部尺寸: 1070*470*1280 mm; 3. 微电脑控制,内置 5 个数字温度传感器,1 个机械温控器,控温精度 0.1° C, LED 数码管显示, 观察方便。	台	1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p>4. 显示：采用微电脑控制系统，数字显示箱内温度。可实时监控箱内温度。</p> <p>5、设定温度在 2~8℃ 范围调节，科学风道设计，箱内温度均匀度小于 3° C。</p> <p>6. 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p> <p>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p> <p>7、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免除人工处理冷凝水的烦恼；</p> <p>8. 具有远程报警功能，可连接报警器到其他房间实现报警功能。</p> <p>9. 配备脚轮，灵活，可移动、可通过底脚固定。</p> <p>10、压缩机：碳氢制冷剂压缩机，节能环保、质量稳定；</p> <p>11、冷凝风机：德国进口 EBM 冷凝风机，高效节能，低噪音，使用寿命长；</p> <p>12、内风机：进口名牌 ADDA 风机</p> <p>13、材料：箱体和内板采用彩色喷涂钢板，有效抗菌防腐蚀；</p> <p>14、门：双层钢化镀膜电加热玻璃门，可以保证 32℃/85%RH 情况下门体无凝露，箱内储品清晰可见。</p> <p>15、标配自关门组件，任意角度可以自动关门。</p> <p>16、6 层共 12 个搁架设计，搁架带标识牌插槽便于区分存储物品，可实现独立存取物品；</p> <p>17、灯：LED 照明灯，功耗低，亮度高。</p> <p>18、门体双锁结构，防止门体随意开启，保证存储物品安全。</p> <p>19、后备电池设计，断电后仍可实时显示箱内温度。</p>		
12	医用纯水机	/	<p>产品型号 SCSJ-II-60L</p> <p>进水要求 市政自来水，工作时进水水压 0.1-0.4Mpa, 水温 15-35℃，水质符合 GB57492 规定</p> <p>系统流程 PF+AC+RO+DI</p> <p>DI 去离子水指标</p> <p>电导率 ≤0.1us/cm</p> <p>电阻率 10-18.25MΩ.cm</p> <p>重金属离子 <0.1ppb</p>	台	1

项号	货物名称	参考品牌及型号	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颗粒物 <1/ml 产水量（25℃） 60 升/小时 瞬间出水量 1750ml/min 出水口 1 个 DI 去离子水 使用环境 温度：15-35℃ 相对湿度：≤80% 外形尺寸 470*400*1450mm 标准配置 主机+40L 液位水桶+附件 ①进水水质将影响纯水的质量和滤柱的寿命，进水 TDS>200ppm 时，建议选配外置软化器 ②PF:预过滤、AC: 活性炭、RO: 反渗透、DI: 离子交换 可选配纯水增压模块 ③理想工作压力：0.55Mpa		

二、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

1. 竞标报价指货物、服务、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设备安装、配件及附属材。
2. 质保期：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不少于 1年 免费保修。
3. 验收要求：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国家行业标准、竞标文件及合同所规定的规格、质量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要求等，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会同成交供应商组织验收工作。
4. 出现设备质量问题，要求供应商在 6 小时内 响应，48 小时 以内到达现场履行维修服务义务。

三、交付时间及地点：

1. 交付使用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四、合同签订时间及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 内签订合同。
2.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所有货物送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供货方开具票据于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向中标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50%，余 50% 分两年内付清。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

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_____

合同书（格式）

合同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合同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甲方：贺州市平桂区羊头卫生院（采购人）

乙方：_____（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基本条款；
- (2) 竞标人提交的竞标函、竞标报价表和售后服务承诺等全部竞标文件；
- (3) 采购需求和说明；
- (4) 成交通知书；
- (5) 甲、乙双方商定经贺州市平桂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确认后的补充协议。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货物采购和服务内容

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应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内容详见《采购需求和说明》中名称_____数量_____所列内容以及《合同基本条款》。

4、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人民币。

5、付款条件：本项目付款方式按以下方式执行

签订合同后所有货物送至采购单位指定地点，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后，供货方开具票据于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向中标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50%，余 50%分两年内付清。

6、交货时间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在合同的基本条款中有明确规定。即____年__月__日前交清。

7、验收办法

本合同验收办法在合同的基本条款中有明确规定。

8、交货地点及数量

在_____，分____次，共____（台/套）交清。

9、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六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执二份，贺州市平桂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执二份。合同签订起七日内送上述单位备案。

甲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系电话：

乙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邮政编码：

地 址：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基本条款

一、说明

1.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买方（以下简称甲方）和成交供应商人（以下简称乙方）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并做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在谈判中协商解决。

1.2 制订《合同基本条款》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3 政府采购合同以书面方式签订。

二、货物条款

2.1 甲、乙双方应将谈判文件、竞标文件及谈判小组确认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数量、交货日期交货地点和售后服务内容等作为本条款的基础。

三、货物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3.1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安装使用货物配套件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文件资料。

3.2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有符合国家标准以及本产品的出厂标准的质量检验证明。

四、质量保证

4.1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及竞标文件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4.2 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和说明》中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采购需求和说明》要求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

4.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

五、验收

5.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5.2 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依照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设备制造国）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5.3 甲方发现货物有其他非故意的损坏或质量问题的乙方应立即予以更换，不得拒绝和延误。

5.4 甲方应在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并出具验收结果报告。验收时乙方或乙方

委托代理方必须到现场。

六、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 6.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于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 6.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
- 6.3 乙方负责将货物安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不另收任何费用。
- 6.4 货物在交货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6.5 货物在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前 48 小时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七、交货期及交货方式

- 7.1 交货时间：按合同约定时间。
- 7.2 交货方式：现场免费安装调试验收。
- 7.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付款方式

-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 8.2 付款方式：见合同书。

九、违约责任

- 9.1 逾期交货或无正当理由拒收的，每天按合同额的 1% 支付违约金。
- 9.2 逾期超过 10 天仍不能交货的，或货物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可解除双方的供货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9.3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签订合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议定。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0.1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的根本目的不能实现时，一方可解除合同。
- 10.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10.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仲裁或诉讼

- 11.1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合同履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并经贺州市平桂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确认后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正/副本

×××××××（竞标人名称）

竞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项目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竞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自拟）

项目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项目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竞标人盖公章：_____

竞标日期：_____

注：未按照本竞标函要求填报的竞标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标。

二、谈判保证金交纳证明（格式）

本证明应为交纳谈判保证金凭据复印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三、竞标报价表（格式）

项号	货物名称	货物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家及国别	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包括标准配置和附加部件）	数量 ①	单价 （元）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交付使用。							

竞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竞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竞标说明：

1. 供应商报价表的每一页都必须加盖公章或签字，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供应商须将竞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详细列明或附表列明（每页加盖公章，并在报价表中备注），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响应报价指货物、服务、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四、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竞标人按《采购需求和说明》中的采购要求及售后服务要求填写）

竞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五、竞标人基本情况登记表（格式）

填表须知：竞标人应完整填写本表，而且保证所有填写内容是真实和准确的。

一、竞标人组织机构和法律地位：

- 1、企业名称：_____
- 2、成立（注册）日期及地点：_____
- 3、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编号：_____
- 4、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 5、政府采购业务联系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传真 _____
- 6、邮政编码：_____
- 7、通信地址：_____

二、竞标人目前涉及的诉讼案或仲裁的情况（如有如实填写）

涉及的另一方或另几方	争端的原因	涉及的金额

竞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六、竞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按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14条要求提供）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竞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谈判会议的，

1. 竞标文件中应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以及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2. 在开标会议期间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查验。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竞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若法定代表人不能亲自参加谈判会议，由其授权代理人参加的，

1. 竞标文件中应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委托代理人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2. 在开标会议期间须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查验。

附件 3：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 声明函（格式）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竞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竞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货物合格证明文件（格式）

（每个竞标产品的所有货物合格证明文件需按“竞标人须知”第 15 条要求集中后连续、完整的装订在一起，并作明显标识区分）

二、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序号	货物名称	采购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备注
					（货物需求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请注明相关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注：1. 竞标人应根据竞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详细列明采购要求及竞标货物技术规格的响应情况，并填写“偏离说明”。“偏离说明”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竞标货物技术规格与采购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竞标货物技术规格高于采购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采购要求的为负偏离。

竞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项目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第三部分 其他资料

- 一、第三章《采购需求和说明》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 二、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
- 三、其他附件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成交供应商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成交供应商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成交结果一并公告。

附件3：收件回执

（说明：竞标人收到或在网上查询到本项目的更改通知或补遗文件后，按以下回执格式填写并回复招标代理机构予以确认。）

收件回执

致广西众恒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贵公司_____（文件名称），共_____份，特此确认。

竞标单位(加盖公章)：

签 收 人：

联系电话：

日 期：

第六章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评标方法及评定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谈判小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分别由随机抽取的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 3 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谈判小组将以谈判文件和竞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三）评标方式：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二、评标方法

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竞标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第二章《竞标人须知》第 9、10、14、15、16、23 条内容。

（二）参与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其投标产品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价×（1-10%）；否则，评标价=投标价。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非小微企业。

（三）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竞标人参加本项目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终评标价最低的竞标人参加评标；最终评标价相同的，优先确定小型或微型企业进入评标，若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则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现场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竞标人，其他竞标人竞标无效。

三、详细评审

（一）谈判小组认为竞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二）在评标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竞标人对所提交竞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竞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竞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竞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竞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对竞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竞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四、成交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并且**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的竞标人，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进行报价评审。谈判小组依次从评标价最低的竞标人进行报价评审，以报价评审结果确定成交候选人。以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若评标价相同，则由采购人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评标价相同的，对提供节能、环保产品的供应商实行优先采购(竞标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

（二）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不再递补其他竞标人作为成交

项目名称：平桂区乡镇卫生院基础设备提升项目（羊头卫生院）
项目编号：HZZC2020-J1-030131-ZHJS

供应商。